**領 據**

 茲向臺南市政府文化局領到○○○年度「臺南市個人社造參與獎勵計畫-○○○○○(計畫名稱)」獎勵金第○期款新臺幣○萬○仟元整。(金額請使用大寫：壹、貳、參、肆、伍、陸、柒、捌、玖、拾)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支付金額 | 元 |
| 依法代扣繳10%所得稅 | 元 |
| 實領金額 | 元 |

此致

　　　臺南市政府文化局

領款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臺南市 00區00 里0鄰0(路) 0街 00號

聯絡電話：

款項請匯入下列帳戶

戶名：

【戶名應同領款人，請確認與存摺影印本相符無誤】

行庫名稱：

匯款帳號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